

<<多型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多型论>>

13位ISBN编号：9787105052875

10位ISBN编号：7105052872

出版时间：2002-11

出版时间：民族出版

作者：马丽娟 著

页数：33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多型论>>

内容概要

本书的现实意义就在于应用民族经济学的理论，总结了云南民族经济发展的历史，并提供了一套云南民族经济在现阶段条件下可操作的模式，使之成为云南的实施，为云南民族经济的大发展时确了方向。

这些模试如能在今后的实践中得到验证，将会极大地证明发族经济学作为一种有用的经济管理理论的前景和价值。

书籍目录

序 言 摘要 绪论：再探民族经济学的几个理论问题 第一章 多型的生态环境 第一节 多型的自然生态环境 第二节 多型的人文生态环境 第三节 青铜文明 第四节 中国的重商主义源地 第五节 回民的外贸传统 第二章 多元的经济文化类型 第一节 山地民族刀耕火种的混合公有制类型 第二节 坝区民族的农耕经济 第三节 藏民族的游牧经济文化类型 第四节 半工半农、亦商亦农的回民经济文化类型 第五节 云南民族经济的识别特征 第三章 几起云南民族经济史上的大事件分析 第一节 大理政权的经济政策 第二节 民国初期云南多型经济发展的一个高峰 第三节 历史上丽江民族地区的工业合作社运动 第四节 改革开放以来宁蒍民族地区的生产技能教育 第四章 当代云南经济的特点与民族经济 第一节 目前云南经济的基本情况 第二节 发展不平衡是目前云南经济面临的最大问题 第三节 “十五”期间云南经济的总体规划简介 第四节 多型的民族经济是云南经济的侧翼 第五章 发展民族经济是反贫困的第三种战略 第一节 云南民族地区的贫困现状 第二节 发展民族经济是解决贫困问题的最佳途径 第三节 经济环境与民族经济 第六章 目前云南民族经济发展的大环境 第一节 新浪潮与云南民族经济 第二节 国外一些国家开发欠发达地区的经验与云南民族经济 第三节 西部大开发战略与云南民族经济 第四节 地缘优势与云南民族经济 第七章 多型模式共同发展是云南民族经济的必由之路 第一节 多型云南民族经济的内涵 第二节 云南民族经济的发展要点 第三节 新时局的牵动：对发展云南民族经济的几个具体设想 结束语 参考文献 后记

章节摘录

隋、唐、宋时期，“氏羌”系统各族群逐步形成藏缅语族中的各族。其中“河蛮”（洱河蛮）、“松外蛮”、“白蛮”逐步形成了“白族”，而“乌蛮”逐步形成了彝族，“乌蛮别种”则分别发展为哈尼（和蛮，亦称河泥）、拉祜、阿昌（寻传蛮）、景颇（裸形蛮）、傈僳族。

“百濮”系统各族群后来形成云南的孟高棉语族（属南亚语系）各族。“濮”人之中已分化成“朴子”（又称“蒲蛮”或“蒲人”）和“望”（又叫“望苴子”、“望外喻”）两族，前者形成今天的布朗族和德昂族，后者形成今天的佤族。

第二，中原和北方统治民族进入云南，不仅使大批汉族进入云南，也带来了一些少数民族人口。如蒙古族、回族、普米族和满族的人口，大多数是元代随蒙古军、畏吾儿军或清军先后人居云南的。

第三，有的少数民族人口，是元明清时期因避难逃荒或其他缘故，先后从四川、贵州、广东、广西、湖南等地迁入云南的，如苗、瑶、布依、水族等。

到了明清之际，云南境内各族的分布和族称已趋稳定。其分布大势是：汉族主要居住在城镇和内地坝区；原属于氏羌部落集团的各民族，多居住在今保山、大理、楚雄至昆明一线及其以北地区；原属于百越部落集团的各民族则居住在云南文山、红河、西双版纳和思茅等地；原属于百濮部落集团的各民族居住在云南临沧、德宏一带，他们与原百越集团各民族有交错杂居现象。

3. 语言文字 在二十多个民族中，回族、满族与汉族共同使用汉语，其余民族均使用本民族的语言。

从语系上看，以汉藏语系为多，其中属藏缅语族彝语支的有彝语、傈僳语、纳西语、哈尼语、拉祜语、基诺语、白语；景颇语支的有景颇语、独龙语；藏语支的有藏语；羌语支的有普米语；还有藏缅语族未定语支的怒语、阿昌语。

属壮侗语族壮傣语支的有壮语、傣语。

属苗瑶语族苗语支的有苗语，瑶语支的有瑶语。

属南亚语系的有佤语、德昂语、布朗语。

这些语言中，有的民族语，又分为几个方言，如傣族有西双版纳用的傣泐语，德宏用的傣那语，孟连等地用的傣绷语。

纳西族有以永宁地区为中心的东部方言区，以丽江为中心的西部方言区。

哈尼语、佤语，也有三种方言，彝语则有六种方言。

二、民族关系的特点 民族关系是指不同民族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相互联系。在阶级剥削制度下，云南各民族既有友好往来、互通有无的一面，又有民族压迫、民族歧视和民族掠夺的一面。

历代统治者往往人为制造民族间互不信任的敌对关系，民族之间隔阂很深。

建国后，党和政府疏通了民族关系，进行了一系列社会改革，坚持民族平等政策，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已形成了团结、平等、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其主要特点如下： 1. 云南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有的立体分布，为各民族间优势互补、互通有无提供了良好条件。

云南5000人以上的民族有26个，都是交错而居。

全省127个县（市、区）没有一个民族是单一民族的，也没有一个民族只住在一个地方，每一个县一般有5—10个民族世居，每一个民族一般聚居在5—10个县，有一些民族甚至在几十个县、近百个县都有，汉、回、苗、彝、白、壮、傣等民族几乎127个县都有分布。

由于云南立体气候、地形，民族分布也是立体的，在滇东南文山州有“苗族住山头，瑶族住箐头，壮族住水头，汉族住街头”的说法；而在滇西南的德宏州，住热带河谷的是傣族，亚热带半山区的是景颇族和德昂族，温凉半山区的是阿昌族，住山区的是汉族，住高寒山区的是傈僳族。

当然，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城镇的民族成分多起来了，白、回、哈尼族农民外出打工的人越来越多，为多民族之间的优势互补提供了便利。

2. 云南大多数民族有共同的历史渊源，有强烈的同根意识和维护祖国统一的向心力。

<<多型论>>

云南大多数民族都是汉藏语系的藏缅语族、壮侗语族、苗瑶语族及南亚孟高棉语族，彼此之间血缘比较接近，很多民族都有从祖国西北、华南迁徙而来的历史或传说，来云南较晚的蒙古族、回族、满族等民族更直接来自内地，即使孟高棉语族的佤、布朗、德昂等民族，都系古代濮人的后代，至少在2000年以前的西汉时期就已定居云南。

云南许多民族传说中都有“一母生三子”，变成三个民族，或“葫芦生四子”的传说。在长期的历史进程中，云南各民族在反民族压迫，反帝国主义入侵的斗争中休戚与共，共同创造了民族团结和民族发展的局面。

3. 云南的少数民族中有15个与聚居在国境外的居民属同一个民族，彼此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由于历史原因，云南有15个民族在东南亚均有分布，虽然在境外称谓不同，但因共同的历史渊源、语言和文化习俗，自古以来关系密切，乃至有通婚、互市、共耕的关系。据不完全统计，云南这15个少数民族及克木人与境外居民同属一族的共达2700万人。如与壮族同属一族，在越南分别称为“岱族”、“依族”的有140万人；傣族在东南亚分别称为“泰族”（越南、泰国）、“佬族”（老挝）和“掸族”，约2400万人；布依族，在越南分别称“布依族”、“都依族”、“布那族”、“热依族”，共2.9万人；苗族在东南亚有66.7万人；瑶族有24.4万人，哈尼族在东南亚分别称为“阿卡”（泰国）、“高族”（缅甸）等，有13万人；傈僳族在东南亚有5.5万人，拉祜族有7.13万人；阿昌族在缅甸称为“迈达族”，约有3-4万人，怒族在缅甸约有1万多人；景颇族在缅甸称为“克钦族”，约有56万人；独龙族在缅甸约有100人；德昂族在缅甸约有10万人；佤族在老、缅、泰三国约有10万人，布朗族在老、缅等国约有数千人。此外，西双版纳的克木人虽只有2500人，但在东南亚分布广泛，有40万人左右。

三、民族区域自治 云南自1951年以来，在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先后设立了自治机关，行使自治权力，实现少数民族自己管理本民族的内部地方性事务。到现在全省已建立了8个自治州和29个自治县，成为中国民族自治州、自治县最多的省份，民族自治地方共79个县(市)，占全省128个县(市)的62%。在5000人以上的25个少数民族中，已有彝族、白族、哈尼族、壮族、傣族、苗族、景颇族、傈僳族、藏族、瑶族、回族、拉祜族、佤族、纳西族、独龙族、怒族、普米族、布朗族等18个民族实现了区域自治。

为保障杂散居少数民族的权利，又建立了194个民族乡作为民族区域自治的补充形式： 表1—3
云南省民族自治地方一览表

州、县名称	成立时间	自治州	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	1953.1.24	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	1953.7.24
大理白族自治州	1956.11.22	迪庆藏族自治州	1957.9
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1958.4.1	楚雄彝族自治州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	1958.4.15		
峨山彝族自治县	1951.5.12		
澜沧拉祜族自治县	1953.4.7		
江城哈尼族彝族自治县	1954.5.18		
孟连傣族拉祜族佤族自治县	1954.6.16		
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	1955.10.16		
贡山独龙族怒族自治县	1956.9.20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	1956.10.1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	1956.11.9		
路南彝族自治县	1956.12.31		
丽江纳西族自治县	1961.4.10		
屏边苗族自治县			1963

媒体关注与评论

序言 马丽娟博士撰写的《多型论：民族经济在云南》一书即将出版，作为她的导师，我感到由衷的高兴！《多型论：民族经济在云南》一书是马丽娟在她三十多万字的博士论文的基础上修改完成的。其博士论文在答辩中曾获得答辩委员会专家们的一致好评，并被评为2001年中央民族大学优秀博士论文。

民族经济理论，是二十多年来发展起来的一门新兴学科。一个理论，是由一批人来完成其“系统化”的，系统化需研究出这个理论在逻辑上的各个环链，建立起应用的领域和对现实世界的“切入点”，并区别这个理论与其他理论之间的差异和特点，通过这么一个过程，“好的”和“有用的”理论才会具有它的价值和生命力。马丽娟博士的这篇论文，就是民族经济理论系统化上的重要的一步。它阐释了民族经济学中的一系列基本概念，并为民族经济的致用提出了很有说服力的理由。通过对民族经济理论的逻辑解释，它还特别强调了经济发展中的平衡原则。

在本书中，最值得一提的是马丽娟博士清晰地地区分了“区域经济”与“民族经济”这两个基本概念。多年来，很多人把这两个概念混淆了，这两个概念一混淆，民族经济就失去了它前进的方向。因为民族经济的所有观点和结论，都必须建立在它自己的、或者说与区域经济不同的方法、对象和关注点之上。

“民族经济”如果依照马丽娟博士的研究成果继续下去，就会得出一些很有意义的延伸。你会发现民族经济对“发展”的理解，回答了很多人们经常讨论的问题，比如“贫困”问题。大多数人对这个问题的答案，是“加大投资”，或者再做一些由“输血”到“造血”的转变，可是除此之外呢，人们很少去设想释放贫困地区(少数民族地区，往往是最贫困的地区)群众的经济创造能力。

在下面的正文部分，有一节对云南20世纪40年代的“工业合作社”运动做专门的考察和分析，这对今天我们如何开发西部地区就很有启发意义。

我认为，这就是民族经济独特的操作方式的实际事例。

在北京举行的“2002年春季民族经济与西部大开发座谈会”上，马丽娟博士做了演讲，她这样说：“有一个事实非常清楚：比资源更稀缺的，是资金，广大的民族地区不能指望用‘投资经济’来发展如此大面积和广泛的区域；然而比资金更宝贵的，是人的行动——基于少数民族同胞对发展的强烈愿望上的行动，只要找出一条合适的发展方式，在贫困的民族地区，就会迸发出无穷无尽的潜力。”

民族经济正是为少数民族地区找到合适的发展道路的理论，它能让人们逐渐积累，积极行动，并通过经济环境的改善和塑造，使民族地区实现少数民族群众对商品经济的适应和民族地区社会基层结构的优化，从而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的发展。

施正一 2002年3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